

第三次粤港澳大湾区法律部门联席会议在线上举行（附图）

继去年十二月十一日于线上成功举行第二次粤港澳大湾区法律部门联席会议，第三次粤港澳大湾区法律部门联席会议于今日（十二月十日）下午，因疫情防控关系，继续以线上方式举行。

出席联席会议包括广东省司法厅厅长陈旭东、律政司司长郑若骅资深大律师和澳门行政法务司司长张永春。

在会议上，三方通过《粤港澳大湾区调解员资格资历评审标准》以及《粤港澳大湾区调解员专业操守最佳准则》，三方并同意将在工作层面上继续跟进《粤港澳大湾区跨境争议调解规则》的制定。另外，三方亦积极探讨了包括仲裁、支持港澳律师在大湾区内地九市执业以及三地法律部门的交流互鉴等具体议题。

郑若骅在会议上指出，粤港澳三方应用好联席会议制度，积极做好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工作，助力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另外，她也期待通过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的香港律师做好法律工作，为区内有需要的民众及企业服务，为国家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及法治建设贡献出香港的专业力量，不负国家对他们的期望。

郑若骅感谢广东省司法厅对第三次联席会议的筹备工作，并殷切期待明年的第四次联席会议在香港召开，期望能够跟广东及澳门的同事在香港见面。

完

2021年12月10日（星期五）